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7年半年度报告
2017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6
2.5 信息披露方式.....	6
2.6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5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6
6.1 资产负债表.....	16
6.2 利润表.....	1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8
6.4 报表附注.....	19
§7 投资组合报告	38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8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38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38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38
7.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9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9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0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40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40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0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1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1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4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1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1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2
§10 重大事件揭示	42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2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2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2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2
10.5 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3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3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3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7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12 备查文件目录	49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9
12.2 存放地点	49
12.3 查阅方式	49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海富通美元债(QDII)
场内简称	美元债
基金主代码	501300
交易代码	50130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5,914,301.5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7年2月16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债券市场，在严格控制组合风险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分析各区域、国家的宏观经济环境、景气程度、总体经济指标、政治形势、货币政策、利差变化、利率水平、汇率水平等，确定基金资产在国家与地区间的配置及投资情况。
业绩比较基准	90%×巴克莱资本美国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10%×商业银行税后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市场的各类美元债券，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于境外证券，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奚万荣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21-38650891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wrxi@hftfund.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40099	95566
传真		021-33830166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36-37层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36-37层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邮政编码		200120	100818
法定代表人		张文伟	田国立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Limited
	中文	-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
办公地址		-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
邮政编码		-	-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ft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公司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762,466.04
本期利润	-4,257,852.7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6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5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6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721,192.6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0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3,193,108.8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89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0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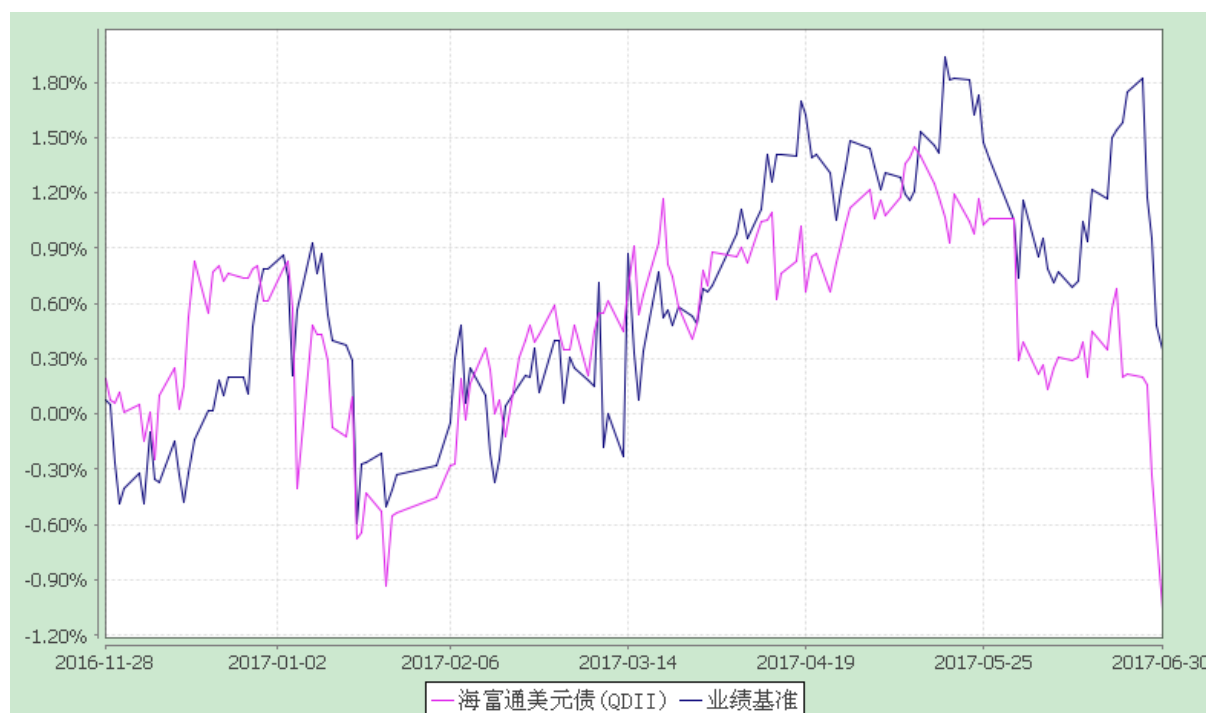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10%	0.26%	-0.70%	0.26%	-1.40%	0.00%
过去三个月	-1.92%	0.20%	-0.34%	0.21%	-1.58%	-0.01%
过去六个月	-1.66%	0.24%	-0.44%	0.27%	-1.22%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6%	0.23%	0.35%	0.25%	-1.41%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年11月28日至2017年6月30日)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6年11月28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三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48号文批准，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富通基金管理公司（现更名为“法国巴黎资产管理 BE 控股公司”）于 2003 年 4 月 1 日共同发起设立。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49 只公募基金：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股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风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海富通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周期行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证周期行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非周期行业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证非周期行业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海富通稳进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海富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季季增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可质押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新内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东财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富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集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周期产业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盛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富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富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轶平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海富通瑞丰一年	2016-11-28	-	8 年	博士，CFA。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历任

	<p>定开债券基金 经理；海富通货币基金 经理；海富通季季增利 理财债券基金 经理；海富通稳进增利 债券基金(LOF) 经理；海富通稳固收益 债券基金 经理；海富通一年定 开债券基金 经理；海富通上证可 质押城投债ETF基金 经理；海富通瑞益债 券基金 经理；海富通富祥混 合基金 经理；海富通上证周 期产业 债ETF基金 经理；海富通瑞利债</p>				<p>Mariner Investment Group LLC 数量金融分析师、瑞银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固定收益交易组合研究支持部副董事，2011年10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投资经理，基金经理、现金管理部副总监、债券基金部总监，现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监兼债券基金部总监。2013年8月起任海富通货币基金经理。2014年8月起兼任海富通季季增利理财债券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起兼任海富通上证可质押城投债ETF基金</p>
--	---	--	--	--	---

	<p>券基金经理；海富通富源债券基金经理；海富通瑞合纯债基金经理；海富通富睿混合基金经理；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监。</p>			<p>经理。2015年12月起兼任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和海富通稳进增利债券（LOF）基金经理。2016年4月起兼任海富通一年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16年7月起兼任海富通富祥混合基金经理。2016年8月起兼任海富通瑞益债券和海富通瑞丰一年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16年11月起兼任海富通美元债（QDII）基金经理。2017年1月起兼任海富通上证周期产业债ETF基金经理。2017年2月起兼任海富通瑞利债券基金经理。2017年3</p>
--	--	--	--	--

					月起兼任海富通富源债券和海富通瑞合纯债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起兼任海富通富睿混合基金经理。
陆丛凡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海富通上证可质押城投债 ETF 基金经理助理；海富通聚利债券基金经理助理；海富通上证周期产业债 ETF 基金经理助理；海富通富睿混合基金经理助理。	2017-02-07	-	5 年	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曾任瑞银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固定收益定量分析师，2015 年 4 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海富通上证可质押城投债 ETF、海富通聚利债券、海富通美元债（QDII）、海富通上证周期产业债 ETF、海富通富睿混合的基金经理助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自参加证券行业的相关工作开始计算。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本基金无境外投资顾问。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证监会 2011 年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具体要求，持续完善了公司投资交易业务流程和公平交易制度。制度和流程覆盖了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涵盖了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同时，公司投资交易业务组织架构保证了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交易行为监控制度，公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体系由交易室、投资部、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组成，各部门各司其职，对投资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全程监控，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对本基金与公司旗下所有其他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了 95% 置信区间，假设溢价率为 0 的 T 分布检验，检验结果表明，在 T 日、T+3 日和 T+5 日不同循环期内，不管是买入或是卖出，公司各组合间买卖价差并不显著，表明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各基金进行了公平对待，不存在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美国就业水平维持健康态势，失业率一度在 6 月到达 2001 年以来最低的 4.4%。但是，核心通胀率并没有上行，未到达美联储 2% 的目标。然后美联储仍然两次加息至 1%-1.25% 区间。同时，耶伦申明计划在未来缩表以结束过度宽松的货币政策。10 年美国国债收益率一季度呈上行趋势，在三月份强劲的就业数据刺激下，一度上行至 2.63%。之后，10 年国债收益率在美元加息后反而开始下行，随着市场对于特朗普政策

落地的担忧及 6 月份低于预期的通胀数据，利率一度降至 2.30%。然而，受加息影响，同期 2 年美国国债收益率上行 19bp，收益率曲线日趋平坦。

美元在经历了 3 年的强势后，对于主要货币、尤其是欧元，开始走弱。欧洲经济出现了一些变好的迹象，包括人民币在内的新兴市场货币兑美元都有所上涨。尽管美元走弱，人民币资本项下的监管仍较严格。央行加入逆周期因子以调控人民币汇率，人民币兑一篮子货币出现升值。

中资企业美元债上半年走势较强，收益率下行 30bp。由于境内投资者需求旺盛，许多高收益债发行人借势首次发行长期美元债。2017 年上半年，出于国内房地产降温的考虑，发改委减缓了国内房地产企业在离岸发行美元债的审批。因此，许多国内地产企业在离岸发行 1 年内短期美元债券以避免监管机构的审批。

2017 年上半年本基金主要投资于 5 年及以内到期的债券。同时，我们精选长久期债券以提供较高的票息收入。本基金专注于投资中资美元债，与其他亚洲国家发行的美元债相比，中资美元债收益率较高。此外，中国在亚洲美元债指数的比重呈上升趋势。从资产配置来看，我们主要配置了信用债，并分散投资于投资级（信用评级在 BBB-及以上）和高收益的债券。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1.6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44%。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下半年美国利率走势的不确定性增加。通胀不及美联储的目标，同时美国经济增长率呈现下滑迹象；加上对于特朗普总统执行促经济增长政策能力的怀疑，与去年年底相比，美国长期国债收益率已经下行。美元也扭转了过去几年的强劲走势，与其他主要货币相比，今年美元有所走弱。然而，美联储已经宣布缩表的计划，此举可能对美国长期国债收益率构成上行压力。此外，欧盟等发达国家可能会发出收紧超宽松货币政策的信号，这可能会进一步抬升美国国债收益率曲线。

中国监管机构旨在控制金融风险，其采取的一些措施导致了中资美元债的波动。预计在十九大召开之前，政策风险将是中资发行人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

货币政策的紧缩以及对于银行间交易和理财产品的打压抬升了在岸债券收益率。美元对其他主要货币的意外疲软也为人民币对美元的升值做出铺垫。因在岸债券收益率的提高和人民币的升值，中国投资者对美元债的需求可能会有所下滑。从供应来看，不少发行人可能会趁美元的走弱，重新发行美元债。鉴于国家发改委逐步放松中国房地产开发商发行美元债的限制，预计下半年美元债的供应量可能会增加。

由于美国国债收益率普遍较低，本基金将继续重点投资于短久期的债券上，以降低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在信用选择方面，我们旨在通过分散投资来降低组合的波动率。我们将积极把握一二级市场的机会，并考虑优先股和永续债等工具。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会成员具有3年以上的基金及相关行业工作经验、专业技术技能，并且能够在估值委员会相关工作中保持独立性。估值委员会负责制定、更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

估值委员会下设估值工作小组。估值工作小组充分听取相关部门的建议，并和相关托管人充分协商后，向估值委员会提交估值建议报告以及估值政策和程序评估报告，以便估值委员会决策。

估值政策经估值委员会审阅同意，并经本公司总裁办公会批准后实施。

基金会计部按照批准后的估值政策进行估值。

除了投资总监外，其他基金经理不是估值委员会和估值工作小组的成员，不参与估值政策的决策。但是对于非活跃投资品种，基金经理可以向估值工作小组提供估值建议。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采用彭博（bloomberg）咨询系统提供的价格估值。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一、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分配的收益。

二、已实施的利润分配：无。

三、不存在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7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6.4.7.1	18,371,714.57	244,525,057.63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35,639,984.42	20,703,081.09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35,639,984.42	20,703,081.0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6.4.7.5	2,984,163.25	56,413.5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256,995,862.24	265,284,552.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3,339,282.18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93,093.31	201,590.97
应付托管费		53,637.05	55,997.4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216,740.85	26,749.00
负债合计		3,802,753.39	284,337.44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6.4.7.9	255,914,301.50	263,399,284.82
未分配利润	6.4.7.10	-2,721,192.65	1,600,929.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193,108.85	265,000,214.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6,995,862.24	265,284,552.24

注：报告截止日2017年0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0.9894元，基金份额总额255,914,301.50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一、收入		-2,545,314.66
1.利息收入		5,369,950.5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4,221.27
债券利息收入		5,355,729.2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988,634.1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1,988,634.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股利收益	6.4.7.15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3,495,386.7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43,396.38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112,152.00
减：二、费用		1,712,538.08
1. 管理人报酬		1,195,606.06
2. 托管费		332,112.81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6.4.7.18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其他费用	6.4.7.19	184,819.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57,852.74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7,852.74

注：本基金合同成立于2016年11月28日，上年度可比期间无比较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3,399,284.82	1,600,929.98	265,000,214.8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257,852.74	-4,257,852.7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484,983.32	-64,269.89	-7,549,253.2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6,879,876.54	84,111.82	16,963,988.36
2.基金赎回款	-24,364,859.86	-148,381.71	-24,513,241.5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5,914,301.50	-2,721,192.65	253,193,108.85

注：本基金合同成立于2016年11月28日，上年度可比期间无比较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张文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网雄，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正万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第2277号《关于准予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注册的批复》注册，由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139,713,588.15元，美元17,977,789.63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

(2016)第 149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63,399,284.82 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42,026.34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无境外投资顾问。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2017]35 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 14,122,415.00 份人民币基金份额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托管在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将其转至上交所场内后即可上市流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和《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境内境外市场。境内,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其他依法上市的公司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次级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货币市场工具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境内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境外,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包括 ETF);与固定收益、股权、信用、商品指数、基金等标的物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远期合约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权证、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产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境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美元债券的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90%×巴克莱资本美国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10%×商业银行税后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

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7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

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的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

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股票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6.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6.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

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6.4.5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自2016年5月1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不予征收营业税(于2016年5月1日前)或增值税(自2016年5月1日起)且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6.4.7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18,371,714.57
定期存款	-
其他存款	-
合计	18,371,714.57

注：于2017年6月30日，活期存款中包括的外币余额为：美元活期存款1,849,413.42（折合人民币12,528,666.27元）。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债券	交易所市场	239,100,646.86	235,639,984.42	-3,460,662.44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239,100,646.86	235,639,984.42	-3,460,662.44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239,100,646.86	235,639,984.42	-3,460,662.44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 / 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731.56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
应收债券利息	2,983,431.69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
合计	2,984,163.25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其他资产无余额。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应付交易费用无余额。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25,297.64
预提费用	191,443.21
合计	216,740.85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63,399,284.82	263,399,284.82
本期申购	16,879,876.54	16,879,876.5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4,364,859.86	-24,364,859.86
本期末	255,914,301.50	255,914,301.50

注：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于上交所上市的基金份额为30,888,956.00份（2016年12月31日：0.00份），托管在场外未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为225,025,345.50份（2016年12月31日：263,399,284.82份）。上市的基金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可选择按市价流通或按基金份额净值申购或赎回；未上市的基金份额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按基金份额净值申购或赎回。通过跨系统转登记可实现基金份额在两个系统之间的转换。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566,205.72	34,724.26	1,600,929.98
本期利润	-762,466.04	-3,495,386.70	-4,257,852.7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7,250.97	-7,018.92	-64,269.89
其中：基金申购款	2,625.69	81,486.13	84,111.82
基金赎回款	-59,876.66	-88,505.05	-148,381.7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746,488.71	-3,467,681.36	-2,721,192.65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4,221.2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
合计	14,221.27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80,226,815.97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80,879,270.50
减：应收利息总额	1,336,179.59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988,634.12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利收益。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495,386.70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3,495,386.7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合计	-3,495,386.70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12,152.00
合计	112,152.00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资产。

6.4.7.18 交易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交易费用。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35,928.50
信息披露费	148,765.71
银行汇划费	125.00
合计	184,819.21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富通”)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	基金境外资产托管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海通国际证券集团有限公司(“海通国际证券”)	海通证券间接控股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上年度可比期间无比较数据。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上年度可比期间无比较数据。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上年度可比期间无比较数据。

6.4.10.1.4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上年度可比期间无比较数据。

6.4.10.2关联方报酬**6.4.10.2.1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195,606.0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89,229.65

注：1、支付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9%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9%/当年天数。

2、本基金合同成立于2016年11月28日，上年度可比期间无比较数据。

6.4.10.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32,112.81

注：1、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当年天数。

2、本基金合同成立于2016年11月28日，上年度可比期间无比较数据。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上年度可比期间无比较数据。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上年度可比期间无比较数据。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8,928,682.29	14,221.27
中银香港	9,443,032.28	-

注：1、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中银香港保管，其中由中国银行保管的银行存款按适用利率计息，由中银香港保管的银行存款不计息。
2、本基金合同成立于2016年11月28日，上年度可比期间无比较数据。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关联方购买其承销的证券，上年度可比期间无比较数据。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上年度可比期间无比较数据。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17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力争实现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设定最高风险承受度以及审议批准防范风险和内部控制的政策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董事会风险委员会制定的各项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对公司执行总裁负责，并由督察长分管。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由督察长、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四层次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

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银行以及境外次托管行中银香港，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通过有资格的经纪商进行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采用标准普尔、惠誉国际提供的债券信用评级信息统计及汇总。

6.4.13.2.1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上年末 2016年12月31日
AAA	-	-
AAA 以下	173,560,940.94	20,703,081.09
未评级	62,079,043.48	-
合计	235,639,984.42	20,703,081.09

注：未评级部分为标准普尔、惠誉国际未评级债券。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投资于同一机构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同一机构发行的具有投票权的证券不得超过该类证券发行总量的10%。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因此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

于2017年06月30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

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8,928,682.29	-	-	9,443,032.28	18,371,714.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34,930.94	171,146,477.03	50,458,576.45	-	235,639,984.42
应收利息	-	-	-	2,984,163.25	2,984,163.25
资产总计	22,963,613.23	171,146,477.03	50,458,576.45	12,427,195.53	256,995,862.24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3,339,282.18	3,339,282.1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93,093.31	193,093.31
应付托管费	-	-	-	53,637.05	53,637.05
其他负债	-	-	-	216,740.85	216,740.85
负债总计	-	-	-	3,802,753.39	3,802,753.39
利率敏感度缺口	22,963,613.23	171,146,477.03	50,458,576.45	8,624,442.14	253,193,108.85
上年度末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652,751.91	-	-	242,872,305.72	244,525,057.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703,081.09	-	-	20,703,081.09
应收利息	-	-	-	56,413.52	56,413.52
资产总计	1,652,751.91	20,703,081.09	-	242,928,719.24	265,284,552.24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01,590.97	201,590.97
应付托管费	-	-	-	55,997.47	55,997.47
其他负债	-	-	-	26,749.00	26,749.00
负债总计	-	-	-	284,337.44	284,337.44
利率敏感度缺口	1,652,751.91	20,703,081.09	-	242,644,381.80	265,000,214.80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增加约 196	增加约 12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减少约 193	减少约 12

注：金额为约数，精确到万元。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银行存款	12,528,666.27	12,528,666.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5,639,984.42	235,639,984.42
应收利息	2,983,485.48	2,983,485.48
资产合计	251,152,136.17	251,152,136.17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应付赎回款	1,050,497.47	1,050,497.47
其他负债	7,958.36	7,958.36
负债合计	1,058,455.83	1,058,455.83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250,093,680.34	250,093,680.34
项目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银行存款	243,746,200.82	243,746,200.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703,081.09	20,703,081.09
应收利息	56,242.14	56,242.14
资产合计	264,505,524.05	264,505,524.05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264,505,524.05	264,505,524.05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border="1"> <tr> <td>本期末</td> <td>上年度末</td> </tr> </table>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增加约 1,250	增加约 1,323
	2.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减少约 1,250	减少约 1,323

注：金额为约数,精确到万元。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于 2017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因此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颁布的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1) 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取得的非保本收益(合同中未明确承诺到期本金可全部收回的投资收益)，不征收增值税；(2) 纳税人购入基金、信托、理财产品等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持有至到期，不属于金融商品转让；

(2)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上述政策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此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7 年 1 月 6 日颁布的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 2017 年 6 月 30 日颁布的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上述税收政策对本基金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普通股	-	-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35,639,984.42	91.69
	其中：债券	235,639,984.42	91.6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371,714.57	7.15
8	其他各项资产	2,984,163.25	1.16
9	合计	256,995,862.24	100.00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买入权益资产。

7.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卖出权益资产。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信用等级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BBB+至 BBB-	63,710,048.03	25.16
BB+至 BB-	68,760,566.47	27.16
B+至 B-	48,106,708.01	19.00
未评级	55,062,661.91	21.75

注：本债券投资组合主要采用标准普尔、穆迪等机构提供的债券信用评级信息，未提供评级信息的可适用内部评级。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XS1090864528	SINOCE 6 07/30/24	20,000	14,828,484.16	5.86
2	XS1318014831	NWDEVL 4 3/8 11/30/22	20,000	14,143,998.78	5.59
3	XS1058142081	SHUION 8.7 05/19/18	20,000	14,034,930.94	5.54
4	XS1294535833	WEICHA 4 1/8 09/30/20	20,000	13,920,037.12	5.50
5	XS1538864825	VNKRLE 3.95 12/23/19	20,000	13,883,455.36	5.48

注：（1）债券代码为 ISIN 或当地市场代码。

（2）外币按照期末估值汇率折为人民币，四舍五入保留整数。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984,163.25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984,163.25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1,016	251,884.16	14,344,940.42	5.61%	241,569,361.08	94.39%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杨岚	2,960,240.00	9.58%
2	朱小蕾	1,627,226.00	5.27%
3	陈远芳	1,217,187.00	3.94%
4	范厚义	1,207,581.00	3.91%
5	徐德权	1,177,625.00	3.81%
6	孟繁强	1,000,000.00	3.24%
7	上海市外商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995,169.00	3.22%
8	上海市外商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工会	995,069.00	3.22%
9	华宝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华宝证券华丰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95,069.00	3.22%
10	杨巧伟	993,017.00	3.21%

注：持有人为场内持有人。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未持有本基金。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	-------------------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 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 基金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1月28日）基金 份额总额	263,399,284.8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63,399,284.8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6,879,876.5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4,364,859.8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5,914,301.50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17年2月4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布公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刘颂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并决定由公司董事长张文伟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London.	-	-	-	-	-	-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	-	-	-	-	-
UB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	-	-	-	-	-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	-	-	-	-	-
GOLDMAN SACHS (ASIA) SECURITIES LIMITED	-	-	-	-	-	-
CITIC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	-	-	-	-	-

CICC HK SEC. LTD.	-	-	-	-	-	-
HUATAI FINANCIAL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	-	-	-	-	-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	-	-	-	-	-

注：1、报告期内本基金新租用券商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London.、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UB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Standard Chartered Bank、GOLDMAN SACHS (ASIA) SECURITIES LIMITED、CITIC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CICC HK SEC. LTD.、HUATAI FINANCIAL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BANK OF CHINA (HONG KONG)的交易单元。

2、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本基金的管理人对证券公司的综合实力及声誉评估、研究水平评估和综合服务支持评估三个部分进行打分，进行主观性评议，独立的评分，形成证券公司排名及交易单元租用意见。

3、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

本基金的管理人按照如下程序进行交易单元的选择：

- <1>推荐。投资部业务人员推荐，经投资部部门会议讨论，形成重点评估的证券公司备选池，从中进行甄选。原则上，备选池中的证券公司个数不得少于最后选择个数的 200%。
- <2>甄选。由投资部全体业务人员遵照《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公司评估系统》的规定，进行主观性评议，独立的评分，形成证券公司排名及交易单元租用意见，并报公司总裁办公会核准。
- <3>核准。在完成对证券公司的初步评估、甄选和审核后，由基金管理人的总裁办公会核准。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	------	------	------	------

名称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London.	161,804,360.53	27.76%	-	-	-	-	-	-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147,259,608.18	25.26%	-	-	-	-	-	-
UB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75,809,754.17	13.01%	-	-	-	-	-	-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63,068,850.26	10.82%	-	-	-	-	-	-
GOLDMAN SACHS (ASIA) SECURITIES	55,796,897.27	9.57%	-	-	-	-	-	-

S LIM ITE D									
CITI C Secu rities Inter natio nal Com pany Limi ted	34,8 01,8 61.9 6	5.97%	-	-	-	-	-	-	-
CIC C HK SEC. LTD.	26,5 87,4 64.6 4	4.56%	-	-	-	-	-	-	-
HUA TAI FIN AN CIA L HOL DIN GS (HO NG KO NG) LIM ITE D	17,7 64,1 85.7 3	3.05%	-	-	-	-	-	-	-
J.P. Mor gan Secu rities (Asi a Pacif ic)	-	-	-	-	-	-	-	-	-

Limited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	-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QDII 基金 2016 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17-01-04
2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17-02-04
3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17-02-07
4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之人民币份额上市交易公告书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17-02-13
5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17-02-13
6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之人民币份额开通跨系统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17-02-13
7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日常申购业务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17-03-01
8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恢复场内份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17-03-31
9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17-04-11
10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17-04-28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

从 2003 年 8 月开始，海富通先后募集成立了 50 只公募基金。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海富通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规模超过 468 亿元人民币。

2004 年末开始，海富通及子公司为 QFII（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多个海内外投资组合担任投资咨询顾问，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投资咨询及海外业务规模超过 224 亿元人民币。

作为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海富通为近 80 家企业超过 376 亿元的企业年金基金担任了投资管理人。作为首批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基金管理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海富通管理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规模超过 294 亿元。2010 年 12 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2011 年 12 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海富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获得证监会核准批复 R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业务资格，能够在香港筹集人民币资金投资境内证券市场。2012 年 2 月，海富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已募集发行了首只 RQFII 产品。2012 年 9 月，中国保监会公告确认海富通基金为首批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之一。2014 年 8 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公司正式开业，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服务。2016 年 12 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

2016 年 3 月，国内权威财经媒体《中国证券报》授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金牛基金公司”。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文件
- （二）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三）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 （四）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五）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六）报告期内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 66 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 36—37 层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